公司代码:603516　　公司简称:淳中科技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淳中科技	6035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付国义	章喆
电话	010-53563888	010-535638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博雅CC6号楼6层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博雅CC6号楼6层
电子信箱	security@chinargb.com.cn	security@chinargb.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52,365,532.05	808,700,769.08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5,682,085.11	756,289,125.31	2.5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3,591.73	8,804,130.83	-250.54
营业收入	178,369,293.52	135,723,431.39	3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720,361.18	44,426,425.67	3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682,837.39	40,379,331.94	3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6.45	增加1.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8.5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6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何仕达	境内自然人	29.03	38,012,800	38,012,800	无	
张峻峰	境内自然人	14.97	19,602,800	0	无	
黄秀瑜	境内自然人	9.08	11,887,000	0	无	
余绵桥	境内自然人	6.29	8,232,000	0	无	
天津斯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4,676,000	4,676,00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749,780	0	无	
黎凤萍	境内自然人	1.27	1,667,383	0	无	
付国义	境内自然人	1.20	1,566,400	0	无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446,515	0	无	
上海腾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982,8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斯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淳中科技员工持股平台,何仕达先生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均超过30%,较好地完成了公司既定的业绩增长目标。首先,公司于去年上市后持续加大了营销网络、研发投入、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投入,这些必要的投入虽然短期内对公司业绩有所影响,但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其次,随着“十三五规划”的落地执行,军队行业订单逐渐复苏,对报告期内业绩增长产生了较大贡献。此外,公司产品的应用行业拓展到了“应急指挥中心”和“大数据中心”,以及华为、阿里、腾讯等标杆To B项目也合作落地,相信随着整个专业音视频显控领域的市场开拓和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公司所涉及的市场规模会越来越大。

1、营业收入及利润实现“双增长”。2019年半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17,836.93万元,同比增长31.42%,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5,872.04万元,同比增长32.17%。这得益于公司在新的战略规划下,利用募集资金在营销网络建设、主力产品线扩充以及团队建设等方面逐步形成了满足公司发展速度的新体系。自2018年下半年起,公司就大力着手产品相关的规划和投入,研发及销售人员的队伍逐渐扩大,持续引进高管人才(新增人力资源总监及财务总监各1人),淳中学院及管培生计划的实施落地,再加上今年上半年SAP、OA、CRM信息系统的顺利实施,这些都是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环节。

2、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加大。2019年半年度公司研发支出总额为1,995.41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1.19%,同比增长21.15%。公司所处的显示控制领域涉及行业广泛、产品形态多样,不同应用领域要求不同。持续大量的研发投入能够保证公司在高水平研发质量的基础上扩大产品种类,软硬件深度结合,Audio&Visual+IT等多技术融合,从而整体提升用户体验,多方位齐头并进,确保公司产品及服务能切实满足客户业务需求,以先进的方式引导和培养客户习惯。报告期内,公司如期发布了主力新品NYX,该IP化分布式高清无损系统解决方案一经推出,市场上反响积极,有效促进了业务增长。此外,公司推出新的会议市场解决方案TCM,并积极在包括Infocomm在内的多方展会上进行功能演示推广。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完成贵阳及上海“大数据中心”两大标志性项目的建设,充分展示了公司产品在Pro AV与IT技术融合中的先进性、可靠性、安全性,并得到了行业客户的认可。随着“自主可控”和“进口替代”等相关政策的推动,公司未来会有更多不同类别的产品推向市场。

3、营销网络不断优化。2019年,公司无论是在营销人员规模、营销手段还是营销区域都相比以往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中层整体管理意识及能力的提升,显著的加强了战略决策执行落地的效率。新市场战略的切实执行,有效地带动了各区域之间的务实合作。目前,公司依然在不断地优化人员结构,总结优秀经验,扩大人员规模,随着销售人员、展厅、配套产品、销售工具及销售政策等的不断完善,同时结合行业和区域搭建矩阵式销售架构,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快速扩张的需求。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自2018年1月1日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施行,自2019年1月1日起在其他境内上市企业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上述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另外,由于公司财务信息系统从用友U8切换为SAP,导致存货成本核算方法发生变更: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引入了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的SAP软件系统,并于2019年4月1日起正式启用,为了更好适应SAP软件系统运行和提高公司成本管理水平,公司对存货成本核算方法进行变更,由现行的实际成本法变更为标准成本法进行日常核算,新核算方法自2019年4月1日起施行。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会计核算结果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6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7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何仕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经营发展情况,公司编写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公司编写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形;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增加公司收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7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7月23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傅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经营发展情况,公司编写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公司编写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形;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增加公司收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8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4号)。淳中科技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38.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64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59,314,788.00元,减除发行费用42,289,086.40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7,025,701.6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29日出具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038号)。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从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相应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中信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	8115701012500146559	30,143,732.89
中信银行北京德外支行	8110701014001280711	10,059,631.54
民生银行北京万丰路支行	617058586	31,505,384.46
合计		71,708,748.8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40.3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从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未发现使用及披露中存在问题。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702.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0.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72.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显控产品升级及改扩建项目	否	19,274.03	19,274.03	4,354.71	9,707.81	50.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智能视音频管控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9,298.37	9,298.37	2,109.46	4,550.78	48.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795.22	6,795.22	52.34	2,694.55	39.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市场营销和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6,334.95	6,334.95	223.78	3,519.07	55.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1,702.57	41,702.57	6,740.30	20,472.22	49.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8年6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为统一募投项目规划,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落地,公司计划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统一变更,除此之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其他变更。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实施内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截至2018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4,650.18万元。2018年7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650.18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4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从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从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9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4号)。淳中科技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38.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64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59,314,788.00元,减除发行费用42,289,086.40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7,025,701.6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29日出具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038号)。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从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显控产品升级及改扩建项目	27,614.36	19,274.03
2	智能视音频管控系统产业化项目	13,321.99	9,298.3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35.68	6,795.22
4	市场营销和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9,076.35	6,334.95
合计		59,748.38	41,702.57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将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可以购买投资风险低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或低风险保本的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和证券投资为目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购买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或低风险保本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二)公司管理层应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公司管理层将跟踪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三)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六、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该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审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备查文件

1、《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19-068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披露2019年1-6月未经审核营运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月3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刊登了《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未经审核营运数据》,供参阅。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粮
JOY CITY PROPERTY LIMITED
大悦城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營運數據

大悦城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營運數據如下:

投資物業

	平均出租率	平均租金單價同比
西單大悦城	~98%	+ ~5%
朝陽大悦城	~98%	- ~1%
天津南開大悦城	~97%	+ ~7%
瀋陽大悦城	~97%	+ ~9%
上海靜安大悦城	~95%	+ ~3%
上海長風大悦城	~93%	+ ~0%
煙台大悦城	~96%	+ ~7%
成都大悦城	~92%	+ ~12%
杭州大悦城(註1)	~93%	-
西安大悦城(註2)	~99%	-
北京中糧廣場	~88%	+ ~5%
香港中糧大廈	~99%	+ ~10%
上海鵬利廣盛園	~86%	+ ~0%
中糧(置地廣場(註3)	~69%	-

註 1:杭州大悦城於2018年8月正式開業,租金單價同比資料暫無。
2:西安大悦城於2018年12月正式開業,租金單價同比資料暫無。
3:中糧(置地廣場於2018年8月正式開業,租金單價同比資料暫無。

物業開發

本集團合同銷售總面積約為97,582平方米,合同銷售總金額約人民幣1,699百萬元。

酒店經營

	平均出租率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三亞美高梅度假酒店	~90%	~人民幣1,125元
三亞亞龍灣瑞吉度假酒店	~73%	~人民幣1,257元
北京華爾道夫酒店	~69%	~人民幣1,532元

此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或有意投資者,上述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數據基於本集團內部記錄及未經核數師審閱或審核的未經審核的管理帳目。該等數據可能與稍後的經審核或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數據存在差異。因此該等數據不應視為本集團現時或未來營運或財務表現的指標。本公司股東及/或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小心審慎行事,應小心以免不恰當依賴該等數據。

承董事會命
大悦城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周改

中國,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改先生(主席)及曹榮根先生;非執行董事姜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建明先生及胡國祥先生榮譽勳章。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2019-057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智能”或“公司”)因不服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7)京0108民初6549号】的判决,特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于近日完成了上诉诉讼费的缴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本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1日、2017年1月24日及2019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及《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公司不服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2017)京0108民初6549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特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于2019年7月30日完成了上诉诉讼费的缴纳。

二、公司提交《民事上诉状》的基本情况

上诉人(原审原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乔徽
住所地: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双良路15号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深圳市冠日瑞通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首涛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村R3-B栋3楼A302
原审第三人: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